

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函

本會地址：403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536 號 11 樓
420 台中市豐原區育才街 30 號 7 樓
電話：(04) 2314-9988 (04) 2526-4783
傳真：(04) 2314-9966 (04) 2526-3334
承辦人：(04) 2526-4783 豐原辦事處 林怡君

受文者：李東岱建築師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0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建師(豐)字第02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據本會會員李東岱建築師函稱：有關昶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：張延年，委由該事務所辦理「臺中市后里區文德段 510、511、512 地號」土地之建造執照申請相關業務，依雙方合約內容約定向該公司請款，惟該公司迄今仍未給付執行費用，履約爭議尚未解決，惠請貴單位轉知所屬會員審慎處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李東岱建築師事務所 112 年 8 月 14 日岱字第 1120814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、澎湖縣建築師公會、本會會員

副本：李東岱建築師事務所

理事長

虞承宗